

上海龙宇燃油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以上的股东（财通基金）减持股份计划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减持计划实施前，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简称“财通基金”）持有上海龙宇燃油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龙宇燃油”）股份 28,738,062 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 6.51%；
- 减持计划的实施情况：财通基金于 2017 年 9 月 28 日至 2017 年 11 月 6 日期间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减持龙宇燃油股份 3,086,674 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 0.70%；本次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

公司于 2017 年 9 月 22 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了《持股 5%以上的股东(财通基金)减持股份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7-054)。

近日，公司收到《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上海龙宇燃油股份有限公司股份减持计划进展情况的告知函》，截至 2017 年 11 月 6 日，财通基金本次减持股份计划的减持期间已过半，根据《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现将预披露的减持计划实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减持情况

2017 年 9 月 28 日至 2017 年 11 月 6 日期间，财通基金未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龙宇燃油股份；2017 年 10 月 25 日至 2017 年 11 月 6 日期间，财通基金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减持龙宇燃油股份 3,086,674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70%，减持价格区间为[13.83, 14.86]元；上述合计减持股份 3,086,674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70%。

二、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财通基金本次减持前持有龙宇燃油股份 28,738,062 股，占总股本 6.51%；财通基金本次减持后持有龙宇燃油股份 25,651,388 股，占总股本 5.82%，均为无限售条件股份。

三、其他说明

1、财通基金本次所减持的股份均来源于龙宇燃油非公开发行的股份。

2、截至函告日，财通基金本次股份减持计划的实施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一致，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相关规定。

3、财通基金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次减持计划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持续性经营产生影响。

4、公司将继续关注财通基金本次减持计划的进展情况，并依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上海龙宇燃油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11月8日